

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18-023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骞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27日14点30分在武汉市洪山区南湖大道53号洪山创业中心四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5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骞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2017年度报告》的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公司独立董事马传刚先生、张慧德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并审议陈凯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所作的《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客观总结了公司2017年度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完成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提高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等方面工作和所取得的经营业绩。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6,847,356.60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40,918,317.8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为依据，提取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2017年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12,306,781.22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42,446,969.57元，扣除本年度内对股东的分配32,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9,058,506.22元，资本公积余额为456,318,628.92元。

公司拟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止2018年1月25日已发行的公司总股本81,82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含税），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40,912,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每10股转增5股，本次送、转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63,648,0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董事会认为此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的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法》和《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比例

送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度审计报告》。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十)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良好的业务能力，经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认可，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关联人彭赛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武汉克莱美特环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莱美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彭赛姐姐彭驰持股的关联公司。鉴于克莱美特在环境试验设备领域的技术与经验、产品质量保证等方面的优势，以及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根据2018年度预计的业务经营情况，对2017年与克莱美特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为全年不超过2,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9.7亿元人民币及1.5亿元新台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关联人彭骞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接受关联方彭骞先生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拓宽资金渠道，同意公司对子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2.8亿元人民币。授信品种：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内信用证、票据贴现以及其他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

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十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8年4月23日下午14:00时，在武汉市洪山区南湖大道53号洪山创业中心四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